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第八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議紀錄

時間：104年1月17日（星期六）下午14:00至14:30

地點：高雄蓮潭國際會館402會議室

主席：張旭政理事長

出席人員：本會第八屆會員代表【應出席人數122人，實際出席共計80人(含委託)】

基隆市教師會：顧翠琴、戴世麒、朱奕勳。

台北市教師會：張文昌、余年華、楊益風、周澤芳、趙永富、徐源凱、
譚偉明、劉桂岑、洪慧伶、張樹人、施順忠、洪宗男。

新北市教師會：李雅菁、湛濠銘、丁麗娟。

新竹市教師會：謝萬等、汪金后。

新竹縣教師會：曾容姬。

台中市教師會：張秀惠、張旭政、洪維彬、鄭春女、廖耿志、謝文聰、
王生堂。

彰化縣教師會：林穎欣、陳漢倫、巫彰玫、顏輝珠、黃清松。

南投縣教師會：黃建勳、朱文農、洪怡欣、劉欽旭、施榮亮。

嘉義市教師會：黃敏智、林文章。

嘉義縣教師會：王建超、劉建宏、沈怡君。

台南市教師會：侯俊良、許又仁、林輝彥、陳葦芸。

高雄市教師會：陳建志、許惠珠、林志賢、周益村、董書攸。

屏東縣教師會：廖健宏、陳松革、陳鳳卿。

宜蘭縣教師會：朱堯麟、林義德、林泰源。

台東縣教師會：王芸華、李國榮、黃增隆。

澎湖縣教師會：黃東森、伍志斌、許淑勤、蔡丁炎。

連江縣教師會：王連發。

委託出席：共計14人（委託出席人數，不得超過該次會議親自出席人數三分之一，實際受理委託人數14位）

基隆市教師會：黃致誠(委託顧翠琴)、陳俊明(委託戴世麒)。

新竹市教師會：賴曉寧（委託汪金后）。

台中市教師會：林育志(委託張秀惠)。

彰化縣教師會：江錦錢(委託林穎欣)、史清廉(委託陳漢倫)。

嘉義縣教師會：涂佳伶（委託劉建宏）。

台南市教師會：李啟榮(委託陳葦芸)。

宜蘭縣教師會：林仲淮(委託朱堯麟)、俞昭銘(委託林泰源)。

台東縣教師會：楊茂雄(委託李國榮)。

連江縣教師會：蕭建福(委託王連發)、鄭韻秋(委託劉欽旭)、林秀萍(委託洪怡欣)。

請假人員：共計 42 人

新北市教師會：李榮富、許碧華、張浩芸、詹前峰、謝惠珠、張益銘、楊忠彬、李易聰、吳思穎。

新竹市教師會：傅慧鳳、陳姿秀。

新竹縣教師會：吳南嫻、趙意如、邱進興、李晶姮。

南投縣教師會：王汝杰。

雲林縣教師會：許逸軍、蘇坤堅、李建成、李峻聿、謝暉宏。

嘉義市教師會：蘇才智、朱義全、呂國城。

嘉義縣教師會：魏裕福。

台南市教師會：趙政派、施文平、廖學正。

高雄市教師會：楊淑淨、陳麟祥、郭美伶、方美心。

屏東縣教師會：林益慶、戴貴雄。

台東縣教師會：盧美櫻。

澎湖縣教師會：蘇高弘。

金門縣教師會：林學金、許江懷、翁振陵、陳來添、張千培。

連江縣教師會：林偉傑。

列席人員：

會務人員：常務監事楊秀碧、副秘書長林金財、諮商輔導處主任林清松、諮商輔導處副主任林莉婷、諮商輔導處副主任殷童娟、外事部主任林毓淳、外事部副主任曾朝祥、社發部副主任吳嘉芸、執行秘書林芳婷、執行秘書卓鈴宜、秘書蘇惠櫻、秘書呂采綺、秘書楊珮伶。

記錄人員：蘇惠櫻

一、報告出席人數、宣布開會

二、主席報告(略)

三、確認大會議程

四、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報告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第八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如附件一，頁 03-07)

第八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執行情形（如附件二，頁 08）

五、工作報告：決議：通過。

■ 理事會 103 年度工作報告（如附件三，頁 09-21）

■ 監事會 103 年度監察報告（如附件四，頁 22-25）

六、提案討論

編號：1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請審議 103 年度工作計畫執行報告（如附件五，頁 26-36）。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及 104.01.10 第三屆第四次理事會決議辦理。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

編號：2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請審議 103 年度決算表（如附件六，頁 37-51）。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104.01.10 第三屆第四次理事會及 104.01.11 第三屆第四次監事會決議辦理。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

編號：3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議 104 年度工作計畫草案（如附件七，頁 52-58）。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及 104.01.10 第三屆第四次理事會決議辦理。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

編號：4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議 104 年度預算草案（如附件八，頁 59-60）。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及 104.01.10 第三屆第四次理事會決議辦理。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

七、 臨時動議：無

八、 散會(14：30)